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2-13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郑晓燕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登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莉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6,156,823,619.23	6,171,607,445.51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61,334,231.00	2,314,582,479.09	6.34%
总股本(股)	519,922,800.00	519,922,8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73	4.45	6.2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2,808,835,101.00	2,678,691,633.48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751,751.91	225,385,083.55	-3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419,218.65	337,707,497.65	-86.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65	-8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23	0.4698	-39.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23	0.4698	-39.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5%	16.41%	-1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6.63%	-0.7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65.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408,84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07,115.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572.13	
所得税影响额	-2,294,429.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7,900.32	
合计	6,785,388.3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16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5,065,670	人民币普通股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5,780,5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94,8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9,727,5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85,26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8,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468,4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6,934,2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6,6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1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上年同期,公司及子公司完成转让所持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9.6%股权、蚌埠百置业有限责任公司55%股权以及铜陵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增加当期投资净收益约1.34亿元,致使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出现下降。

本报告期公司解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加大供应商货款支付,预收款销售同比下降,因此,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投资运营滁州恒安商业项目

2012年2月28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租赁方式投资运营滁州恒安商业项目。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6.5万平米,我公司拟租赁其集中商业约40400平米,建设滁州百大购物中心。该项目租赁期内预计总投资39000万元,包括租金总额34500万元,以及房屋装修、设备投入等资金4500万元。为有效降低投资风险,加强投资管控,公司拟投资1000万元成立分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具体负责本项目的运营和发展。除上述1000万注册资金由本公司直接进行资本投入外,为使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而进行房屋装修、设备投入等所需资金缺口部分,以及未来投入运营后按期支付租金,均由该分公司或子公司通过负债融资等方式自行解决。目前,该项目尚处于规划建设阶段,预计2014年下半年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二、投资运营合肥职教城商业项目

2012年2月28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合家福超市")以购买房产方式投资运营合肥职教城商业项目,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5906平米,合家福超市以8815.67万元购买该商业建筑,投资运营大型综合超市。预计该项目将于2012年下半年正式投入运营。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凯石兴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凯石益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将非公开发行获配股份进行锁定处理,并承诺获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	严格履行了股份限售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600690	青岛海尔	9,237,773.96	2,311,602	24,849,721.50	100.00%	4,207,115.64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9,237,773.96	-	24,849,721.50	100%	4,207,115.64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持有股票由于价格上升,增加报告期利润总额4,207,115.64元。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06日	公司25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证券王德伦、尹同昊、贾婷婷、季超、夏青、上海景林资产王雄、华安证券余晓彬、何宵、蔡俊、Pinpoint伊川、Trivest鲍勇、新同方投资刘娜、中金证券钱炳、朱宝国、罗强、方正富邦基金张璐、华夏基金黄芳、新华资产曹平璞、高盛资产管理温淑涵、平安信托唐黎、国元证券姚春雷、东方基金王然、安邦资产高远、Invus Asia基金伊嘉茵、中银基金夏雪、Newberger Berman简晓敏、上投摩根章秀奇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1月10日	公司25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金元比联基金范且波、冯志刚、广发证券蒙猛、申万菱信基金魏立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2月16日	公司25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基金程琨、刘玉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2年02月22日	公司25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莞证券刘川、天风证券姚瑶、长江证券李锦、银华基金戶晓青、封树标、周思聪、金斌、王华、黄颖、张锦灿、王鑫刚、薄官辉、凯基证券郭琦、华泰证券许世刚、光大证券唐佳音、何媛媛、梁晨、黄怡、易方达基金蒋乐、华夏基金黄文倩、朱熠、蔡向阳、梅文斌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未提供资料。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郑晓燕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2—14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5月23日上午9:00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5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合肥市长江西路689号金座A2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明确。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 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5. 续聘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需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21日、5月22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合肥市长江西路689号金座A2405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长江西路689号金座A2405

邮编:230088

联系人:李红英、刘速超

联系电话:(0551)5771035 5771037

传真:(0551)5771005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向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4	201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5	续聘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

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2—12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2-015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海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艺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清池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1,091,920,344.88	1,068,108,076.85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42,631,624.79	834,429,104.24	0.98%
总股本(股)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29	6.23	0.9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42,767,865.04	126,497,389.05	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02,520.55	8,496,503.02	-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250,872.04	-9,077,279.48	-167.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09	-1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2.14%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2.14%	-1.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898.41	
所得税影响额	-283,724.60	
合计	851,173.81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97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陈蓓芳	4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山东金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宏	3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董文立	1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曲成强	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邹丽华	1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沃健	118,101	人民币普通股
周菲菲	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宋富华	110,7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艳梅	104,47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受托经营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按合同约定预付给对方的固定收益,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受托经营三亚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公司支付上述两个公司的部分启动资金,导致公司其他应收款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建设募投项目中的儋州搅拌站、澄迈搅拌站、支付的基建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导致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增加。

4、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4000万元,导致短期借款余额增加。

5、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约定收取的部分合同供货定金,导致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

6、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对公司产品销售的影响,公司加大了产品市场促销的力度,增加了宣传费用,增加了销售人员,导致公司期末销售费用增加。

7、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导致公司期末财务费用增加。

8、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的母公司和琼海瑞泽利润总额同比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而从事新型墙体材料生产销售的三亚润泽和琼海财隆报告期内产生亏损,因此公司合并利润总额同比小幅增加而所得税费用大幅增加。

9、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货款回收率较低,导致公司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冯活灵和张艺林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未发生违反承诺行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2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2年1-6月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10.00%	~~	30.00%
2011年1-6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146,219.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12年1-6月营业收入平稳增长,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促销力度、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管理、严控成本反弹、狠抓产品质量、提升品牌效应。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可能会导致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应收账款余额的同比增长,预计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控制在下降10%至增长30%的范围。 特别提示:由于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及客户工程开工量和施工进度影响较多,收入存在很大的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销售收入与目前预测有差异,另外业绩能否实现还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对这些不确定因素,请投资者注意。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东莞证券 张芳玲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2年01月1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 陈秉哲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2年02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 陈秉哲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2年03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 陈秉哲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012年03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每日经济新闻 赵笛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海林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池田修二	董事	境外工作	多田昌弘
稻叶义幸	董事	境外工作	多田昌弘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芦德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肖亚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肖亚军

公司负责人芦德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亚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亚军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71,523,511.68	1,487,843,978.59	-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50,625,916.17	641,021,621.88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3	3.28	1.5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675,687.64		270.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285.71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04,294.29	9,604,294.29	-4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48.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4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1.49	减少1.5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	1.01	减少1.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111.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3,069.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75.84
所得税影响额	-984,419.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48,902.74
合计	3,067,260.09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93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宁波友利投资有限公司	2,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邹友锋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朱增威	1,303,381	人民币普通股
吴燕君	1,0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费诚香	389,175	人民币普通股
刘瀛颖	3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昌淳	341,982	人民币普通股
赵嘉	324,907	人民币普通股
邹荣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淑炳	289,655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预付款项	18,277,990.20	43,716,698.15	-58.19%
在建工程	76,326,875.56	55,929,775.44	36.47%
长期待摊费用	5,500,845.35	4,197,413.65	31.05%
应付票据	34,970,000.00	14,170,000.00	146.79%
应付职工薪酬	8,353.27	578,950.72	-98.56%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资产减值损失	796,567.05	1,677,809.04	-52.52%
营业外收入	5,041,475.28	3,401,317.07	48.22%
营业外支出	-343,061.01	634,863.51	-154.04%
所得税费用	3,286,447.81	4,549,553.25	-2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04,294.29	18,828,926.94	-48.99%

报告期内,

1、预付款项同比减少58.19%,主要系连云港新工厂预付土地款、厂房建设费转入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所致;

2、在建工程同比增加36.47%,主要系连云港新工厂在建所致;

3、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加31.05%,主要系公司检测中心装修以及新设子公司筹建装修所致;

4、应付票据同比增加146.79%,主要系本期较多开票支付采购货款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98.56%,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期未支付的薪酬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52.52%,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额下降所致;

7、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48.22%,主要系收到各种政府补贴所致;

8、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154.04%,主要系收到水利建设基金返回所致;

9、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27.76%,主要系营业收入减少导致利润下降所致;

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48.99%,主要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及成本上涨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本公司与宁波市明州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11月3日和2004年6月24日签订的《投资协议书》,本公司拟按每亩9万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姜山200亩和352亩,共计552亩的土地使用权,宁波市明州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协助本公司办理相关立项审批和土地出让手续。截至2012年3月31日,公司已支付土地款3,620万元,厂区已动工建设且部分已完工投入使用,但该土地相关产权手续尚未办妥,最终受让价格和面积也尚未确定。

2、山西东睦计划建设企业信息化项目,将该项目报于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政府补助,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09年3月4日晋发改信息发[2009]341号文件《关于对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山西省以资本金入股方式注入煤炭可持续发展资金300万元,该款项山西东睦于2010年3月9日收到,经山西东睦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不接受该笔以资本金入股的资金。根据山西东睦与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于2011年7月6日签订的《投资入股协议书》,该笔款项如不按期办理股东变更手续,则每月按投资额的5‰支付资金占用费。该款项山西东睦账挂其他应付款反映。

3、根据2011年7月28日公司董事会四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受让南京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决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本公司受让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南京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全部19.11%的股权事项。根据2012年2月17日召开的南京东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决议,同意其股东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让持有南京东睦19.11%的股权,本公司优先受让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让的股权。截至2012年3月31日,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内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至2011年2月22日,公司股改特别承诺"①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宁波保税区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持有的宁波东睦非流通股股份自取得流通权之日起,在5年内不上市交易"履行完毕。鉴于当前政策仍不允许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增持本公司股票,因此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履行特别承诺"②在上述禁售期满后,若当时政策仍不允许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增持宁波东睦股票,则上述两方禁售期将继续延长最多至10年",即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和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在下列条件下才将自动变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①当政策允许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增持东睦股份股票之日起,或②2016年2月22日起,以孰先为原则。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2012年4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决议的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4月11日披露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公告编号:临)2012-06)。

公司正在安排2011年度的利润分配实施事宜。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芦德宝

2012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12-08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和比例:公司以1,950万元受让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其中15%的股权;此股权转让完成后,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4,000万元,公司持有股权的比例由60%增至75%

●投资标的成立时间及营业期限:2004年6月8日,营业年限至2024年6月8日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该公司另一股东为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其40%的股权。

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拟以1,950万元,向本公司出让其持有的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其中15%的股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池田修二董事和稻叶义幸董事分别书面委托多田昌弘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就《关于拟受让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同意以1,950万元受让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1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4,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

2、公司推荐芦德宝、曹阳、多田昌弘、何灵敏为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

3、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及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事宜。

决议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投资行为生效的审批程序

此项对外投资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公司须与股权出让方——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对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本次股权投资金额未超过5,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无须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但须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四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与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1、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工业园区(姜山)景江路8号

法定代表人:芦德宝

注册资本:19,550万元

经营范围:粉末冶金制品、专用设备、工装模具及原辅材料的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出租

2、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临猗县华晋大道168号

法定代表人:郑运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经营范围:粉末冶金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该公司为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层持股的公司,2012年3月21日成立。

2012年4月山西东晟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协议受让了山西华晟·戴维斯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40%的股权。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及此次投资进度安排

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其中本公